报送作品要求

1. 总体要求

1．贴合红色地名文化宣传主题，讲述红色地名与红色事迹，传承红色故事、宣扬红色精神。

2．须为未公开发表的原创性作品，拥有独立、完整、明确、无争议的知识产权，并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。

3．每件作品需提供作者资料（姓名、单位、电话），署名作者一般不超过3人。

 二、具体要求

（一）红色地名故事

1．语言流畅，人物正面，事迹客观真实，杜绝虚构类写作。

2．文稿项目（按书写顺序）包括：题目、作者姓名、作者单位全称、正文、参考文献。

3．文稿格式：题目小二号黑体，正文四号宋体，参考文献小四号宋体。正文段落设置为首行缩进2字符，1.5倍行间距。

4．文稿保存为word格式，字数以2000字以内为宜。

（二）红色地名摄影作品

1．应配备200字以内简要文字说明，介绍拍摄时间、地点，地名所承载的文化内涵（如来历含义、历史典故等）。

2．场景真实、形象生动、情感真实，单幅、组照不限，组照限制每组不超过8幅作品。

3．不得对原始画面内容进行增加或删减，在后期制作中，只可对影调和色彩等进行适度调整，并以不违背拍摄对象客观真实属性为准。

4．作品为JPG格式，每幅作品的文件量不大于500K，长边要求600—1000像素。

（三）红色地名海报

1．类型为静态海报，作品尺寸长100cm，宽70cm，RGB模式，JPG格式，300dpi，不超过15MB，竖版为宜。

2．作品保留高精度的设计原图（如AI、CDR、PSD，300dpi以上）及设计稿原件。

（四）红色地名短视频

作品用横屏方式拍摄或制作，在开头出现片名，在片尾出现创作者名字。有对话或独白时需配字幕，字幕须行文规范，无错别字。画面要求色彩平衡自然，无模糊和抖动现象。声音音质清晰，无明显噪音，播放流畅、稳定。时长控制在1分钟以内，大小不超过2G。视频压缩成MP4格式，720P以上清晰度。